

“居高”岂能“任性”

■曾利华

近日,衡阳市公安局石鼓分局人民路派出所快速破获一起高空抛物罪案,在门店附近玩耍的邓某被从楼上扔下的木桌砸伤头部,涉嫌高空抛物的魏某因此被石鼓警方依法刑事拘留。这是3月1日最新刑法修正案生效、高空抛物正式入刑后,我市首例高空抛物罪案件。

在现实生活中,居高者“任性”往窗外抛物现象并不鲜见。这些人大多无视社会公德,不讲文明礼貌,且缺乏最起码的安全意识,什么东西都敢往楼下扔。大到废弃的木板、砖块、花瓶、衣竿,小到一粒果核、一根烟头、一张废纸、一碗剩饭、一件旧衣、一杯茶水,等等,抛下的物品五花八门,不一而足。有时,所抛之物还超乎你的想象,譬如,网上曾曝出广州某小区物业管理人员在巡查时,差点被从天而降的卫生用品砸到头上。

高空抛物向来被称为“悬在城市上空的痛”,其危害性不言而喻,轻则砸伤路人,重则使人致残甚至失去生命。据科学测算,一个30克的鸡蛋从4楼抛下会让人头部起肿

包,从8楼抛下会让人头皮破损,从18楼抛下可以砸破行人的头骨,从25楼抛下可使人当场死亡。试想,一个易碎的小小鸡蛋尚且有如此大的威力,从高空抛下的大块硬物一旦砸中行人,将会带来多么可怕的后果?

正是因为高空抛物让每个人都可能成为潜在的受害者,直接危害着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,故最新刑法修正案才以新罪名将其单独入刑。这一举措,无疑彰显了国家从法律层面上来遏制高空抛物这一“任性”行为的坚定决心。

然而,要真正最大限度减少高空抛物这一“任性”行为,有效维护人民群众“头顶上的安全”,则需多措并举多管齐下。其一,高空抛物正式入刑后,应坚决做到“有法可依、有法必依、违法必究、执法必严”,对高空抛物任性行为予以严惩,从而在全社会形成强大震慑。其二,要强化宣传引导,帮助广大民众进

一步深刻认识高空抛物的危害,增强抵制高空抛物的坚定决心,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,不断减少乱丢乱扔的不文明现象。其三,要加强广大民众之间的相互监督,不妨设置高清电子监控,对建筑物各楼层的抛物行为进行不间断监督,使高空抛物者成为“过街老鼠”,人人喊打。

当然,那些高空抛物的居高者,更应从诸多高空抛物案件中汲取血的教训,切实加强“内省”,多思高空抛物之害,少些“任性”,多些“理性”,果断缩回伸向窗外的“抛物之手”。惟其如此,高空抛物的现象才会越来越少,广大人民群众“头顶上的安全”才有真正保障。



新闻漫话

奖励见义勇为“上不封顶”值得推广

■廖卫芳



近日,新修改的《云南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》审议通过。这次修改将县级表彰的奖金基数由原“2000元以上”修改为“5000元以上”,且上不封顶,这次修改还进一

步明确了见义勇为的相关责任部门。

近年来,各级政府部门都有相应的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“条例”,但由于奖励“基数低”,奖励“上封顶”,因而,对见义勇为者的奖励与见义勇为者的付出还存有较大的“差距”。这就需要我们的各级政府,包括社会各界都能积极行动起来,大力弘扬和褒奖见义勇为者,为见义勇为者“撑腰”“鼓气”,这才是善待见义勇为者的“正确打开方式”。

此次,云南修订《条例》,不但提高了“奖励基数”,而且明确奖励“上不封顶”。这无疑是对见义勇为者义举的一种“兜底保护”,它让“好人有好报”以一种明确的方式变为现实,帮助见义

勇为者们解除后顾之忧。这种支持也让更多的普通人消除顾虑,让见义勇为更加深入人心。

“见义勇为”四个字看似简单,背后却有着舍己为人、奋不顾身的勇气和至善的人性。因此笔者以为,见义勇为者温暖了我们的社会,我们的社会对他们不能、也不应“吝嗇”,而奖励见义勇为为“上不封顶”之举,无疑是对见义勇为者的一种最好“褒奖”。但愿各地不妨多多借鉴和学习云南奖励见义勇为为“上不封顶”的好做法,让更多的见义勇为者都能受到更多、更好的“善待”和“褒奖”,从而激励更多的人在危急关头都能挺身而出、义无反顾地出手相救,成为一名受人敬仰的“见义勇为者”。

有话就说

家务“全勤”奖 劳动好课堂

■李云勇

近日,某小学某班发布“劳动最光荣——做家务打卡”全勤奖,12位同学获得全勤奖。学生爱劳动,家务来帮忙。家务“全勤”奖,是个好创新。

家务“全勤”奖,让孩子认识劳动。小学是培养劳动意识和劳动技能全面发展的最好阶段,家校联手让孩子每天参与家务,从身边的小事做起,就能让孩子们多一分理解和体贴大人不容易的好心态。这样,就可以让他们正确对待劳动,从小养成热爱劳动的好习惯。

家务“全勤”奖,这种奖励不寻常。一个班的孩子不管学习怎么努

力,总有人拿不到奖励,未免让人灰心丧气。但是家务“全勤”奖不一样,只要参与、只要每天坚持了,就有可能落到每一个孩子头上,这是一种良好的导向。不过分强调学习,而且重视家校联手,且难度系数不高,却能起到事半功倍的好作用。

家务“全勤”奖,培养孩子好恒心。孩子可能做不好家务,家长可能会感觉他们不是帮忙是添乱,但大人要鼓励孩子,培养孩子坚持做下去的恒心。就像指导孩子学习一样及时总结经验,不断提升其家务劳动的质量。

让孩子们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,与榜样同行,从小爱劳动。让孩子



在劳动中学习新知识,在学习中提升新技能,尽早培养他们当好合格的劳动者,当好合格的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。

世相浅见

1.6月1日起,多项公安交管便利措施在北京实施。为进一步方便老年人线上、线下办理业务,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可使用亲友的“交管12123”App账号,由亲友代办网上机动车牌证、驾驶证业务,提升老年人享受智能化服务便捷性。此外,在业务大厅开设老年人办理业务绿色通道或专门窗口,提供老年人优先服务,最大限度地便利老年人办事。

点评:其实,老年人大多乐于参与社会生活,只是由于一些技术性上的困难,让他们难以迈过“数字鸿沟”。智能手机、电脑网站的操作,意味着要切换成一种崭新的思维逻辑,有些老年人无论怎么努力都觉得力不从心。让老人在社会生活中获得尊重,特别是重拾赶上潮流的信心,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。所以,各级办事机构和窗口服务行业,为老年人留下一个人工服务渠道,留下一个收现金的窗口是极有必要的。

2.“考得好更要报得好”“名师指导弥补分数不足”……临近高考,各种高考志愿填报广告铺天盖地,令高考学生和家长本就焦虑的神经更加紧绷。随着多地高考改革落地,志愿填报变得更加复杂,相关服务市场也因此更趋火爆。记者调查发现,虽然费用不断提高,一对一的辅导甚至出现了数万元的高价,但从从业人员水平和指导质量参差不齐,有的“规划专家”其实仅仅培训三四天就上岗了。

点评:眼下,在高考志愿填报服务上,最大的问题还是夸大宣传、虚假宣传的问题。很多宣传之所以能“深入人心”,就在于其有情绪的撩拨,有夸大其词的表述,刺痛了家长们的“教育焦虑”。对此,除了呼吁家长要警惕“教育焦虑”被人利用之外,还要加强监管,对夸大宣传、乱收费的相关机构进行处罚,以正视听,以形成必要的示范效应。更进一步来说,对教育部门、高校等机构来说,也应加强信息整合,以便更好地满足家长和学生的现实需求。

3.在很多小孩子不知道录音磁带为何物的今天,来自28年前的一段磁带录音让很多人泪目了。1993年的六一儿童节,河北邢台平乡县的胡清汝老师用借来的录音机,录下了班里孩子们对未来的梦想。音频中,激昂稚嫩的声音十分可爱,五花八门的梦想令人忍俊不禁,而让人最为触动的是,其中大部分孩子的梦想都实现了。

点评:在有关这条老录音的新闻报道下,网友纷纷讲述着自己实现梦想的故事——“我当上了老师”“我当上了工程师”“我当上了铁路工人”……虽然绝大多数人都是默默无闻,但曾经在成长路上“做梦”以及后来的梦想成真,让每一个生命看上去是那样的熠熠生辉。梦想是灯塔,虽遥远,却可以让人不迷失方向;梦想如公式,虽抽象却让人获得操作指南。胡老师当初在孩子们心中埋下的梦想种子,在经年之后逐渐生根、发芽、结果,就是最生动的诠释。

综合新华网、人民网

今日论坛

网络直播也需用好“青少年模式”

■陈文杰

近日,中国演出行业协会网络表演(直播)分会发布了《网络表演(直播)行业保护未成年人行动倡议》。超50家平台和MCN机构响应号召,承诺不为未满16岁未成年人提供网络直播服务。

目前新修订的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已明确划清界限,规定网络直播服务提供者,不得为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提供网络直播发布者账号注册服务。这在净化网络直播环境的同时,也是对未成年人权益的保护。毕竟,除了少数例外,有不少未成年人直播并非自愿,大多有推手,比如那些“啃小族”的父母。

当然,要为未成年人提供全方位的保护机制,还需要平台真正落实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。前不久,关于“青少年模式”形同虚设的批评声不绝于耳,这反映出部分平台并没有将未成年人保护意识放在心上,反而担心会因“青少年模式”会“得罪”这批未来的用户。因此,在明里暗里地为其大开方便之门。殊不知,迎合讨好是不负责任的放纵。

其实,“青少年模式”不应只是管住、守住孩子,而是服务好青少年这一特殊群体。除了限制时长与内容,还应该积极丰富青少年模式的内容与形式,让其成为传递知识、培养兴趣的学习渠道。比如,抖音在青少年模式下,深耕科普讲解、云逛博物馆、科技馆等新形式。打造更多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内容,帮助他们获得成长之余,不也是全方位保护青少年的另一种形式吗?